

2011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人：丁平准）

各位股东：

作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11 年度工作中，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1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1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本人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参加了 2011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我认为：2011 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形成决议均符合法定程序，各项重大经营投资决策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其中，参加董事会的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13	13	0	0	

2011 年本人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并无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此外，本人还出席了公司 2011 年度召开的所有 2 次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在认真了解公司 2011 年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凭借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客观、专业的判断，对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配股涉及事项、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提名董事、聘任高管人员及续

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我认为公司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事项决策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了解和审慎查验，认为：其内容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公司及其子公司认真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经营活动、对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事项的内部控制严格、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

三、参加独立董事现场办公活动情况

本人在2011年度通过参加公司举办的各项独立董事现场办公工作以及各次现场会议，充分了解了上市公司的战略发展及经营状况，为我能够做出专业的独立判断奠定了基础。

在前往城市公司，对公司的重点项目进行考察工作的过程中，本人深入地了解各城市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重点项目的开发和销售情况。我重点听取了公司在财务会计基础工作、项目运营控制上采取的措施与取得的成效，了解了各城市公司及项目的资金需求及解决办法，并要求各公司在严格按照财务会计相关规定的基础上，稳步推进公司发展及项目开发。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 2011 年内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在审议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重大对外担保等情况之前，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认真沟通交流，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资料，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认真审阅每次董事会的各个议案，并对公司经营层薪酬、关联交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报告期内，本人任职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全面参与到 2010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审议与年报有关事项，认真审阅了公司出具的 2010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阅了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财务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还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并提交董事会

审议；审阅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还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1 年一季报、半年度报告及三季报。

五、参加培训学习情况

本人于2011年2月27日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主办的第三十三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认真学习了资本市场最新概况与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上市公司监管新情况、新问题、新举措；上市公司运作的法律框架及独立董事权利义务等内容，并取得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结业证书”，加强了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提高了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 2011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2012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交流与沟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水平的稳步提升，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高和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最后，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丁平准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2011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人：刘洪玉)

各位股东：

作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1 年，我严格遵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较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1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1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2011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 13 次，本人出席 13 次，没有委托出席或未出席情形，本着谨慎的态度对各次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进行审慎查验，未出现反对、弃权的情形。

2011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本人全部亲自参加。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在认真了解公司 2011 年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凭借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客观、专业的判断，对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配股涉及事项、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提名董事、聘任高管人员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我认为公司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事项决策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了解和审慎查验，认为：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认真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的内部控制严格、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

三、参加独立董事现场办公活动情况

本人在 2011 年度通过参加公司举办的各项独立董事现场办公工作以及各次现场会议，充分了解了上市公司的战略发展及经营状况，为我能够做出专业的独

立判断奠定了基础。

本人对公司重点城市公司进行巡查，并对重点项目进行现场视察。在现场工作时，我认真了解了城市公司及项目的发展情况，以及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对当地房地产市场的影响，并对项目的建设发展及公司的风险管理控制提出了建议，希望公司在目前的调控形势下能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更好的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11年，根据监管部门相关的要求，本人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并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本人在任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期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认真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的基础上，对公司授薪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审阅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披露事宜的情况，并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参加培训学习情况

本人于2011年11月15日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主办的第三十八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认真学习了上市公司监管新情况、新问题、新举措，上市公司运作的法律框架及独立董事权利义务，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等内容，并取得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结业证书”，强化了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进一步提升了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

2012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独立董事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正值国家对房地产行业进行宏观调控时期，本人将一如既往地勤勉、尽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持续稳

定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参考意见，从而提高公司的专业决策水平。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刘洪玉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2011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人：陈忠谦）

各位股东：

作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勤勉、尽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认真贯彻执行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在 2011 年度工作中，恪守尽职、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 2011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11 年度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1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我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形成决议均符合法定程序，各项重大经营投资决策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以下为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13	13	0	0	

2011 年本人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并无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011 年，公司共计召开 2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了全部 2 次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在认真了解公司 2011 年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凭借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客观、专业的判断，对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配股涉及事项、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提名董事、聘任高管人员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没有对其他事项提出异议。我认为公司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事项决策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

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规定》（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亦没有发生违规担保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从而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工作方案》，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小组积极有效的推行公司内控规范工作，确保了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

三、参加独立董事现场办公活动情况

本人按照规定参加公司在城市公司进行的独立董事现场办公活动，对城市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进行了解，并对重点项目进行了考察。在现场考察、参观的过程中，我重点了解了上市公司重点项目开发流程的合规化管理、销售计划与节点的风险管控等情况，并与公司及项目负责人就中国房地产市场的发展与调控政策进行充分的交流。经过现场办公，我认为公司能够通过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及管理流程对项目的经营进行风险把控，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与快速发展。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11年度，我们对公司战略规划、项目投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了主动查询，认真听取了相关人员汇报，切实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并就有关需要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议案发表了意见，独立行使了相应的职权，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注重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

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组织召开了3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我们充分了解董事候选人，公司经营班子和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等被提名人的简历及基本情况，严格审查其任职条件及资格，并提请董事会审议通过选举董事和聘任高管人员的议案。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2011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在我们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各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工作上的支持，充分保障了我们的知情权，对此我们深表感谢。2012年我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陈忠谦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